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继续开展保理融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一）概述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8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2年8月2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保理融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彩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彩经纪”）江西分公司与上饶市数金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数金投保理公司”）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上饶数金投保理为天彩经纪江西分公司提供不超过3,600万元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授信额度，期限一年，上述额度为循环额度，截止2023年6月底，天彩经纪江西分公司实际使用授信13,276,157.51元。

现基于业务的实际需要，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继续开展保理融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天彩经纪继续与上饶数金投保理公司开展应收账款的保理融资业务，总额度不超过3,600万元，额度为循环额度，期限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二）交易的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对方上饶数金投保理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上饶市数字和金融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数金投”）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饶数金投保理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饶市数金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	江西省上饶市广信区凤凰西大道 7 号 1 幢 1701、1702、1703、1704 号
法定代表人	童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121MA397MLD95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设立日期	2020 年 5 月 7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	2020 年 5 月 7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保理业务；保理咨询；投资业务；经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584.34	11,425.49
负债总额	2,018.58	238.46
净资产	11,565.76	11,187.03
项目	2023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2 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537.80	765.43
净利润	378.83	512.74

3、关联关系说明

上饶数金投持有上饶数金投保理公司 100%的股权，上饶数金投为上饶数金投保理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饶数金投保理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4、关联方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上饶数金投保理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的目的：本次关联交易的业务实质为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关联交易开展目的系提高上市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

2、保理融资授信额度：累积额度（可循环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600 万元，天彩经纪江西分在使用授信额度前需支付用信保证金，其中用信累计不超过 2,000 万元，用信保证金为 100 万元；用信累计超过 2,000 万元时，需补充支付用信保证金 80 万元。

3、业务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4、保理方式：应收账款债权有追索权保理。

5、其他说明：根据具体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上饶天利保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利保融”）将接受上饶数金投保理公司、天彩经纪江西分公司的委托，为相应的业务提供技术服务，服务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数据统计与分析、运营系统的开发与维护等。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定价策略

本次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价格将参考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认。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开展本次保理授信业务，其主要目的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本次合作相关事宜的具体实施及签署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文件。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与关联方上饶数金投保理发生的应收账款保理融资金额为 1,327.62 万元，在股东大会审批的额度内。

八、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保理融资关联交易事项，可以提高上市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继续开展保理融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申请与关联方继续开展保理融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符合其实际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促进子公司业务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同时，公司控股股东相关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继续开展保理融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继续开展保理融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江蔚文先生、吴建军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

九、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4、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三方协议》。

特此公告。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